

#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关于进一步明确勘察设计审图执行《工程结构通用规范》等新标准时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规划与开发建设局、住房和规划建设局），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单位，各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 2021 年第 70 号的要求，《工程结构通用规范》（GB55001-2021）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近期，我局收到有关单位反映勘察设计等工作未能准确把握《工程结构通用规范》等新标准实施具体时点。为确保我市工程项目做好新旧规范实施的衔接，保障建筑结构安全，现通知如下：

一、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建质〔2013〕111 号）要求，审查机构应按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公司签订时有效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二、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执行新标准、新规范的时点，参照《关于实施〈高层建筑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DBJT15-92-2021 有关要求的通知》要求执行。国家、省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执行时点有具体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关于实施《高层建筑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DBJT15-92-2021 有关要求的通知

(此页无正文)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1 月 28 日